

# 政府企業攜手合作 推動創科加速發展

## ——香港創科前景無限系列社評之三

習近平主席關懷引領，特區政府積極作為，加上「一國兩制」的獨特優勢，香港創科生態迅速優化，對創科資本、創科企業、創科人才的吸引力全面增強。推動創科加速發展，將香港打造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，除了制定落實完善健全的政策規劃、營造良好的創科生態之外，更需要特區政府親力親為「落場」，主動出擊，有針對性地吸引、培育海外及本地創科企業，構建成長性優良、前景亮麗的創科產業集群；投資界、創科企業亦要順應潮流大勢，抓緊香港發展創科的黃金時代新機遇，加大投資力度，帶動提升香港核心競爭力，為香港高質量發展注入持久強勁動力。

近年特區政府把發展創科視為要務，投放大量資源，透過發展基礎建設、促進研發、培育人才、提倡再工業化以及加強對企業的財政支持，大力增加對科研及資訊科技領域的支持，香港交易所多次改善IPO規則，吸引大批新、特、專創科企業在港上市，令香港成為全球第二大生物科技集資中心，香港初步建立蓬勃的創科生態圈。根據《二零二三年全球初創生態系統報告》，香港初創生態系統排名亞洲第一，成功吸引逾百家有代表性的優質科企在港落戶或擴大業務，當中包括商湯、百度、思科等龍頭創科企業。

全球創科發展的一項重要經驗，就是政府不但要做創科環境的營造者，更要親自「落場」，吸引、培育眾多創科企業，創科發展才能事半功倍。近年特區政府全力「搶企業」，引進辦繼去年公布首批約30家重點企業落戶或擴展在港營運，今年再公布第二批19家企業名單，兩批企業會在港共投資逾400億元，創造逾1.3萬個就業機會。當中大部分為科研和管理職位。投資推廣署今年上半年引

入322家公司來港開設或擴充業務，其中四成與科技相關，包括77家金融服務和金融科技公司，以及61家創科公司。更引人注意的是，特區政府於2022年成立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，以硬科技、生命科技及新能源科技為方向，透過物色投資機遇，策略性推動目標產業發展，發揮資本引導作用、槓桿市場資源，更出錢出力支持創科產業發展，香港對創科企業的虹吸效應愈趨提升。

特區政府主動作為，創科發展成效顯著，今後投資推廣署、引進辦、相關政策局、特區政府駐海外及內地的經貿辦，要再接再厲，針對生命健康科技、AI（人工智能）、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等本港重點扶持的戰略性產業，積極吸引海外和內地創科企業來港開設和擴展業務，同時增撥資源吸引全球頂尖研發人才來港、培育本地優秀創科人才，在港打造研發、中試、製造和銷售的完整產業鏈，加快本港產業轉型升級。

發展創科，企業是主體參與者、也是成果受益者。世界銀行的數據顯示，初創公司的數量每增加10%就能在下一年帶動2.4%的人均GDP增長。香港擁有眾多優秀的科研成果，但亟需落地轉化為經濟效益，必須結合產業推動，因此初創企業在推動創新發展、驅動香港經濟增長方面具有重大策略性意義。

特區政府推出InnoHK創新香港研發平台、「產學研1+」計劃、高才通等一系列政策措施，香港初創生態圈持續完善，香港還有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城市和東盟國家的廣闊市場，投資者和初創企業應充分把握香港鼓勵創科發展的黃金機遇，加強與政府協同，透過資源的有效整合及優勢互補，促進上中下游協同發展，加強創科產業轉化聯繫，建設新質生產力，為香港經濟發展注入新動能。

# 文匯社評

WEN WEI EDITORIAL

# 消防修例急民所急 消除隱患保安全

早前佐敦華豐大廈三級火，再次令公眾高度關注舊樓消防安全問題。特區政府迅速反應，將原計劃在第四季度提交立法會的《消防安全（建築物）條例》修訂草案，提前在暑假提交立法會；立法會亦應市民所急，將在本周五開會審議。這一行動顯示政府與立法會充分合作、高效施政，將民生安全福祉放在首位。修例賦權政府部門有更大的權力和靈活性去消除消防隱患，同時提高罰則加大阻嚇力，切實將消防責任落到實處。這種「做實事、做成事」的精神，無疑值得肯定。政府和立法會要加快審議進度，確保相關修訂早日通過。

草案的修訂內容具有針對性和實效性，其中一大修訂是賦予政府先處理、後追收的權力。這一賦權，使政府部門可以直接對那些未遵辦「消防安全指示」或「符合消防安全令」的大廈進行必要的消防工程，然後再向業主追收費用和附加費。消防隱患屢屢釀成悲劇，消防安全問題的緊迫性不言而喻，此項修訂顯得必要且重要。過去，舊樓的消防安全提升工程往往因業主意見分歧、資金籌集困難等問題而進展緩慢。將來政府部門可以先行介入，代為實施關鍵的消防工程，從而及時消除安全隱患，防止火災等悲劇的重演。這種靈活應對的方式，展現了政府在處理緊急民生問題上的果斷與智慧。

另一項重大修訂則是大幅提高不遵

辦「消防安全指示」和「符合消防安全令」的罰款額，分別由現行的2.5萬元增至10萬元，以及由5萬元提升至20萬元。這一舉措將顯著增加違規成本，對業主形成更強的阻嚇力。與此同時，政府部門也需加強巡查執法力度，不容業主繼續拖延或忽視消防安全；政府還要加強宣傳教育，提升市民的消防安全意識。尤其是針對「三無」大廈這一薄弱環節，政府更應提出有針對性的改善措施，例如可以考慮擴展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的適用範圍，為那些特殊情況下無法成立法團的樓宇提供資助，幫助進行必要的消防安全改善工程。

事實上，消防處已經設立了「樓宇改善支援中心」和「樓宇改善社區支援隊」，為業主提供一站式服務和地區性協助，協助業主完成消防安全改善工程。這些舉措不僅為業主解決了實際困難，也增強了他們遵辦「消防安全指示」的意願和能力。當然，解決舊樓的消防安全問題是一項複雜而艱巨的任務，需要政府、業主和社會各界共同努力，持續推動相關工作的深入開展。政府應積極發揮主導作用，加大投入力度，完善相關法規和政策；還應加強與業主的溝通和協作，充分了解他們的需求和困難，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幫助；業主作為消防安全的責任人，也應積極配合政府的改善工作，共同為提升舊樓消防安全水平而努力。

# 公院二手藥網上轉售猖獗

## 香港文匯報記者揭處方藥網上任買 專家：違例轉賣可囚兩年

香港網購常態化，相關監管漏洞愈趨嚴重。網上流傳一名懷孕38周的香港孕婦，透過網購平台HKTvmall買到一瓶只能在註冊藥房出售的乳果糖（Lactulose），收貨後更發現，產品貼有公立醫院病人標籤，懷疑賣方轉售公院二手藥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在多間大型網上二手交易平台搜查，很輕易發現各類藥物在網上發售，更有人出售屬於處方藥物的抗血壓藥，沒有藥盒包裝，與公立醫院的包裝類近，記者向賣方詢問藥物來源，對方一直未有上線回應。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會長蘇曜華指出，不論是出售、轉售藥物，都必須持有相關牌照，違例最高罰款10萬元及監禁兩年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僊、張弦

網上討論區上傳多張截圖，一名香港網民講述，去年在網上購物平台HKTvmall買到疑似公立醫院藥物乳果糖，該樽藥物上方貼有公立醫院病人標籤，上方更寫有姓黃病人的名字，由佛教醫院處方該藥。該名網民表示，過往一直透過HKTvmall購買該藥，去年懷孕期間如常購買，收貨後發現疑是公院二手藥，「十分害怕貨源對我同BB的影響，要追究並希望大家不要購入。」

### HKTvmall：涉事商店已下架

HKTvmall發言人回應時表示，公司及後向商戶查詢相關訂單的出貨資料，商戶回覆指由於距離出貨時間已逾一個月，相關閉路電視片段及出貨相片已被移除，無法提供資料。平台已把涉事商店下架，發言人強調：「絕不容許商戶作出任何違法行為，一旦發現違規，將對商戶作出處分，嚴重者將終止其合約，而有關商戶亦需承擔相關的法律責任。」

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於多個網購平台及二手交易網站上搜查，發現類似事件只是冰山一角。記者輕易地發現有大量不同類型的藥物，除了常見不受管制的成藥、保健藥、減肥丸和減肥藥外，連受管制的藥物亦有售，有賣家出售沒有藥盒的散裝藥物，包括止痛藥、胃藥、治癲癩藥等，相關藥物產地不明，單靠網上圖片未能確定是否已向特區政府衛生署註冊。

### 網購藥包裝與公院相近

記者亦在其他主流二手交易網站，發現大量藥物發售，最常見出售的西藥包括降血壓藥、止痛藥、退燒藥、感冒藥等，不少散裝藥疑似在公立醫院處方的藥物。有賣家出售兩款聲稱是抗血壓藥物，當中一款的相關詳情圖片，顯示已拆去外盒、一排排裝

起，包裝方式與公立醫院藥物相近，標籤印有藥名「prazosin」，是常見的處方藥物，必須在醫生監督下使用，以及調節藥量，但竟在網上平台能隨意購買，每排只售15元。記者向賣方詢問藥物來源，以及是否合格出售控制血壓藥，對方未有上線回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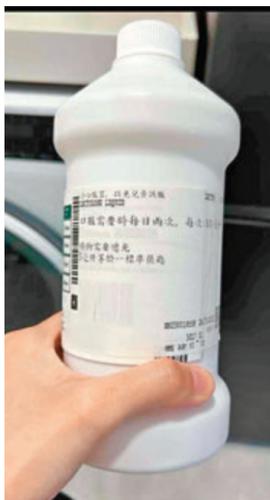
### 醫管局：不法行為必嚴肅跟進

醫管局發言人表示，注意到有市民在網上討論區上載圖片，聲稱在網購平台購入公立醫院的病人藥物，非常關注事件。發言人又提醒市民，不應擅自把藥物轉售或轉交他人使用，「如發現涉及不法行為，局方必定會嚴肅跟進及轉交執法部門跟進。」

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會長蘇曜華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二手交易網充斥售藥信息很不理想。他指出，保健藥、中成藥被列為保健食品，可以公開出售，但其他西藥，尤其是處方藥物，根據《藥劑業及毒藥條例》必須於藥劑師監督下以及在註冊藥房內售賣，網售有關藥物都屬違例。

公立醫院藥物是政府補貼絕大部分藥費後，提供予患者個人使用，私人轉售亦屬違法行為，違例賣家須負上刑責。如果是出售精神科、危險藥物，按條例會罰得更重。蘇曜華呼籲市民切勿於網上購買藥物，「這些沒有藥劑師監督、來源不明、真假難分的藥物，亦不知道有無妥善保存，貿然服用，隨時危及健康。即使保健藥亦不應於網上交易平台購買，因為難以確定品質安全。」

蘇曜華又指，衛生署會不定期「放蛇」打擊違規售藥，但以前主要到實體藥店「放蛇」，這次事件引起醫管局關注，相信衛生署會加強打擊網上違規售藥。



◆一名孕婦透過網購平台買到一瓶只在註冊藥房出售的乳果糖，發現貼有公院病人標籤，懷疑賣方轉售公院二手藥。網上截圖



▲求診市民在公立醫院藥房等候取藥。資料圖片

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於二手平台網站搜查，發現有賣家疑似轉售沒有藥盒的散裝藥物。網上截圖

# 一次過拎一大包 撲熱息痛藥重災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禮願）網上購物平台疑有公立醫院二手藥上架，前香港藥學會會長龐愛蘭指出，事件反映市民在公院領藥「係又拎，唔係又拎」，濫領取、濫派藥的情況嚴重。她曾為香港太平山青年商會舉行回收藥物計劃擔任顧問，單是去年為期一個月的回收期內，已收集到178萬粒藥，種類多達616種，涉及零售金額達453萬元，當中最多是撲熱息痛、糖尿藥及胃藥，大部分藥物均來自醫管局。

龐愛蘭建議局方檢視配藥數量，亦應循序漸進地加強與社區藥房合作，讓病人按需要前往就近社區藥房分批取藥，而不是「一次過拎一大包，造成浪費」。

### 專家倡循社區藥房取藥

香港醫院藥劑師學會會長蘇曜華表示，由於公立醫院醫生不足，一些病情穩定的長期病患，覆診間相隔多月甚至半年以上，醫生要一次過處方其間所需的藥物，但有些藥物是有需要才服用，故造成剩藥。另有些病人患多種病，在不同專科開出的藥單中，會有部分重複。病人又未必準時服藥。各種原因下，就會囤積剩藥，部分人轉售牟利。

蘇曜華建議多管齊下，減少公院藥物浪費，「醫管局每年補貼巨額藥費，這都是公帑，醫生手緊些已可節省很多公帑。有些病人或圖省事，誇大病情，希望醫生處方多於需求的藥物，以免頻繁求醫，其實不利健康。病人應坦白向醫生表明自己服用幾多種藥，一些可吃可不吃藥，例如止痛藥，應告訴醫生減少處方。」局方亦應考慮把藥物分次由社區藥房分發，避免一次性處方太多藥物。

社區組織協會幹事彭鴻昌指出，網上疑被轉售的藥物，多數是止痛藥、胃藥，「都是按情況服用，有時無痛就無須食，有機會是因為現時覆診期愈來愈長，醫生因應病人下一次覆診可能是數個月、半年甚至一年後，處方多一些藥物以備不時之需，當病人用不完，便有機會流出市面，轉售圖利，抑或是基於減少浪費。」

# 藥費理應檢討 價太低不珍惜

香港的公立醫院藥物疑遭人在網購平台轉售，事件背後反映公院藥物浪費問題嚴重。香港醫管局目前的藥費已近二十年未檢討，一般而言，每一種處方藥物收費以16個星期為上限，每16星期為一徵收單位，每單位收費15元。政府補貼七成或以上藥費成本，病人以低價領藥，心態上未必珍惜藥物，而且病人所承擔的藥物成本微乎其微，不排除個別病人會向醫生索取止痛藥、感冒藥「看門口」，濫領藥情況加劇。若能適時對藥費進行檢討，反映藥物真正價值，某程度上能減低浪費；當然，過程中政府必須精準資助真正有經濟需要的病人，減輕經濟有困難病人的壓力。

同時，任何人在線上或線下出售藥物，不論是批發商還是零售商等，均須領有相關牌照，否則即屬違法。然而今次有所謂賣家在網上平台出售貼有病人標籤的非毒藥乳果糖（滲透性瀉藥）Lactulose，有關網上平台可能只領有商業登記，而非像藥房、藥行、藥物批發商和製造商一般，直接受衛生署監管，並需遵守該行業的執業守則，故租用平台的賣家變相有機會鑽空子走法律罅，令政府監管起來難上加難，建議政府修例明確界定網上平台的責任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僊